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基金主代码	0085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268,547.1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 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方法，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具体包括：1、股票投资策略；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5、股票期权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7、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详见《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A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519	0085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2,489,213.00 份	26,779,334.1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A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02,204.92	-274,895.64
2. 本期利润	-23,686,421.82	-7,395,875.2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831	-0.286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8,708,943.95	28,664,806.1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54	1.0704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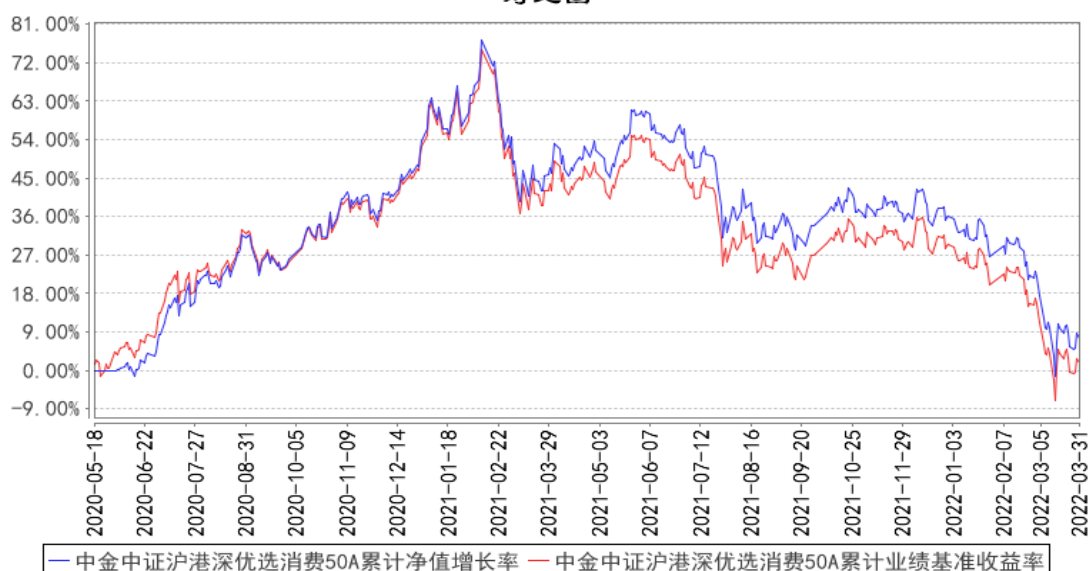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05%	2.17%	-21.52%	2.20%	0.47%	-0.03%
过去六个月	-19.93%	1.73%	-20.09%	1.76%	0.16%	-0.03%
过去一年	-26.38%	1.63%	-28.46%	1.66%	2.08%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4%	1.58%	1.67%	1.64%	5.87%	-0.06%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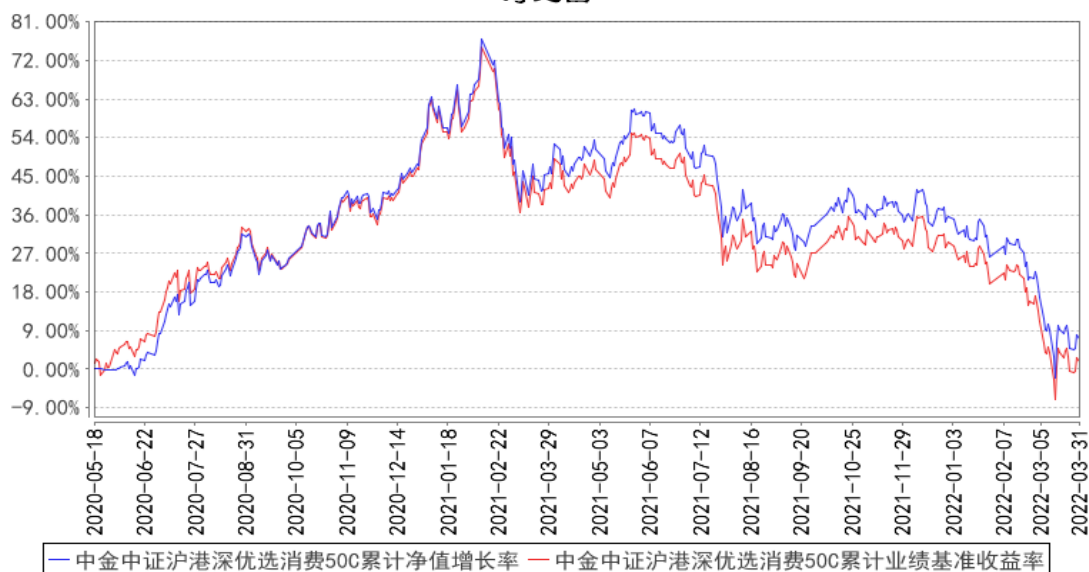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10%	2.17%	-21.52%	2.20%	0.42%	-0.03%
过去六个月	-20.02%	1.73%	-20.09%	1.76%	0.07%	-0.03%
过去一年	-26.56%	1.63%	-28.46%	1.66%	1.90%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4%	1.58%	1.67%	1.64%	5.37%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耿帅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10月22日	-	10年	耿帅军先生，理学硕士。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分析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裁、金融工程分析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执行总经理、金融工程分析师。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
刘重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7月28日	-	10年	刘重晋先生，理学博士。历任松河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量化研究员。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指数部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

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的策略，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保持较高仓位运作，力争使组合与基准收益率的跟踪偏离和跟踪误差保持在较低水平。

回顾一季度，全球资本市场波动加大，A 股市场出现明显回落，上证综指等主要宽基指数整体下行。风格上，大盘优于小盘，价值强于成长；行业表现分化，煤炭、房地产、银行、农林牧渔等行业收涨，电子、国防军工、汽车等行业跌幅较多。市场整体回调，一方面源于外围市场扰动，主要发达经济体通胀预期高位上继续攀升，以美联储为代表的海外央行面临持续收紧货币政策的压力，地缘冲突进一步加大了市场对通胀预期的担忧，全球主要资本市场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波动；另一方面，国内经济增长仍面临一些不确定因素，去年增长的高基数使今年经济增速压力不小，投资者对于政策支持的程度和方式仍有预期分歧，此外，疫情在国内部分区域的反复进一步加大了市场对增长压力的担忧。

展望二季度，上述扰动因素仍是投资者主要关切，不过由于当前 A 股市场整体估值已回落至合理较低水平，意味着前述关切已被市场逐步定价。只是在关键变量预期有明显边际变化前，市场较难出现趋势性机会，整体或仍处于震荡筑底状态。在此背景下，我们仍将沿着全年策略展望

的思路挖掘市场机会，寻找长期前景与短期业绩、景气周期与估值位置等匹配度较好的高性价比标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05%；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0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1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5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8,897,588.09	92.32
	其中：股票	108,897,588.09	92.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081,700.27	3.46
	其中：债券	4,081,700.27	3.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39,921.04	4.10
8	其他资产	134,041.91	0.11
9	合计	117,953,251.3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0,519,036.86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34.52%。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4,234,679.59	54.7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40,090.00	1.3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0,390.00	0.5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93,081.00	1.4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225,522.00	0.19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8,363,762.59	58.24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788.64	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788.64	0.01
----	-----------	------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24,994,687.50	21.29
消费者常用品	3,780,008.12	3.22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697,671.35	0.59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11,046,669.89	9.41
公用事业	-	-
合计	40,519,036.86	34.52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7,700	13,236,300.00	11.28
2	000333	美的集团	193,847	11,049,279.00	9.41
3	00700	腾讯控股	36,400	11,046,669.89	9.41
4	000858	五粮液	66,611	10,328,701.66	8.80
5	03690	美团-W	62,400	7,874,452.93	6.71
6	01211	比亚迪股份	30,000	5,459,719.32	4.65
7	600887	伊利股份	124,500	4,592,805.00	3.91
8	600809	山西汾酒	16,365	4,171,438.50	3.55
9	000568	泸州老窖	20,400	3,791,952.00	3.23
10	000651	格力电器	117,300	3,788,790.00	3.23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051	鹿山新材	272	14,788.64	0.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081,700.27	3.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081,700.27	3.4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4	21 国债 06	20,000	2,044,884.38	1.74
2	019641	20 国债 11	20,000	2,036,815.89	1.7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腾讯控股有限公司（腾讯控股）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1 年 7 月 24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国市监处〔2021〕67 号），对腾讯控股有限公司违法实施经营者集中，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的效果的事项进行处罚。

该基金采用完全复制优选消费 50 指数的策略，腾讯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指数的前十大成分股，且我们认为这家公司受到的处罚并未对其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的负面影响，所以依旧按照完全复制指数的投资策略持有该股。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559.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6,482.1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4,041.9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A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339,611.22	24,550,204.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583,403.08	7,546,957.8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433,801.30	5,317,828.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489,213.00	26,779,334.1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总份额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文件
- 2、《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关于申请募集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发布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86）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